

# 江门市财政局文件

江财教〔2022〕74号

---

## 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补助地方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补助地方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科教〔2022〕139 号）以及市委宣传部提供的资金分配方案，现由省财政下达 2022 年中央补助地方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（具体金额详见附件 1），支出列“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科目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认真落实《财政部 中央宣传部关于印发〈中央级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教〔2019〕260 号）要求，切实管好用好资金，加快资金拨付使用进度，充

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加强资金监管，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二、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。

三、请牢固树立“过紧日子”的思想，厉行勤俭节约，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、非刚性支出。预算执行中，对不具备实施条件、进展缓慢及预计难以支出的项目，资金应及时上缴财政。

附件：1. 2022 年中央补助地方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 
分配情况表  
2. 绩效目标表

江门市财政局

2022 年 8 月 29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市委宣传部。

---

江门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 年 8 月 29 日印发

---